回委〔2018〕11号

回山镇关于网格员初选名单上报的通知

各村：

为优化网格员管理队伍，加强队伍的管理，经镇党委研究决定，现将回山镇关于网格员优化管理的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请各村于2018年3月5日下班前将网格员初选名单上报至镇综合信息指挥室。

联系人：顾晓兰，联系电话：86337717

附件：1、回山镇关于网格员优化管理的办法（试行）

1. 回山镇各网格队伍分配指标
2. 回山镇网格员职能分类表
3. 回山镇网格员初选报名登记表

中共回山镇委员会

|  |
| --- |
| 回山镇党委政府办公室 2018年2月27日印发 |

2018年2月27日

抄送：县委政法委、县编办

附件1

回山镇关于网格员优化管理的办法（试行）

为切实加强对网格员的考核激励，最大限度地激发基层网格化管理服务工作的积极性、参与性，推动该项工作真正长效有序运行，特制定关于网格员优化管理的相关机制。

1. **优选机制**

（一）网格队伍

回山镇全镇共44个网格，原则上200户以上网格（21个）每个网格指派1名网格指导员，安排1名网格长和3名网格员，200户以下网格（23个）每个网格指派1名网格指导员，安排1名网格长和2名网格员。网格指导员由党委政府安排联系村干部担任，网格长原则上由村党组织书记为主或村委主任担任。每个行政村内必须保证1名女性网格员作为卫计业务网格员，每个自然村至少有一名网格员，不得由村主职干部及村监主任的直系近亲属担任，同户不得出现一名以上网格员。网格指导员、网格长、网格员可在行政网格内跨网格兼任。

（二）网格员必备条件

网格员原则上要求在现有的基础上进行筛选。网格员要求：

1.有一定的文化水平（初中及以上），文化高者优先；

2.年龄60周岁以下，年龄低者优先；

3.本人配备智能手机并安装浙江政务APP通过高级实名认证以及平安浙江且能熟练操作相关应用程序，能操作电脑者优先。

4.常年在村居住，责任心强，为人热心，积极参与支持村务，无不良记录，无到县及以上信访，奉公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廉洁自律、热心公益、服务能力强、群众信得过，党员优先；

5.熟知四个平台相关知识。

如原有网格员中未有符合上述条件人员可由村两委商议推荐符合人选，也可按要求公开在本网格辖区内进行招录相关符合人员，不局限于村两委人员，经村两委同意推荐上报。

（三）网格员录用程序

符合条件的网格员由镇安排相关培训，培训后按片区进行现场测试，由片长及联系村干部主抓测试过程，测试内容：浙江政务通APP应用程序及平安浙江安装并通过高级实名认证（平安浙江上修改用户昵称，统一改为回山镇+村名+网格编号+姓名）、网格员应知应会、应用程序现场事件爆料。通过测试者方可成为本网格辖区内网格员。

**二、考核机制**

网格员考核按照基础+信息考核+奖励的方式进行。

（一）基础考核

网格员积极配合支持网格辖区内日常事务，及时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辖区内未出现非正常上访事项的按照基础考核100元/月进行考核。

（二）信息考核

1、信息考核方式：

对基层网格上报的各类事件, 经镇综合信息指挥室确认有效,按照提供事件的重要程度, 对事件提供者原则上分四个档次给予相应奖励。

①一级事件(指不具有稳定风险，网格员可以当场处理完毕的事件)。各网格员每月需上报有效事件信息5条以上，符合要求的，每月每人次可领取考核补贴150元。每月上报有效事件信息不足5条的，在考核补贴上按每条30元进行相应扣减。

②二级事件(指网格员无法独立处置完毕，需要上报至网格长，由网格长协助处置完毕的各类事件)。按最高5元/条给予奖励。

③三级事件(指网格长无法处置完毕，需要上报至镇综合信息指挥室，由镇综合信息指挥室协助处置完毕的各类事件)。按最高15元/条给予奖励。

④四级事件(镇综合信息指挥室无法处置完毕，需要上报至县综合信息指挥室，由县综合信息指挥室协助处置完毕的各类事件),按最高30元/条给予奖励。特别重大信息,可实行“一事一议”,予以50元以上奖励，所得奖励具体情况具体对待。

⑤对网格员上报信息的奖励金额每月最高为50元，同一事件涉及多级别的以高级为准。

（三）奖励考核

1.对每月及时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按要求参加相关会议及培训的，于年终发放绩效考核奖金600元，如出现迟到、缺勤，则迟到一次扣25元，缺勤一次扣50元。

2.对于年度工作表现优秀的网格员，镇党委政府将按网格员总数20%的比例进行年终表彰奖励，奖励金额由镇党委政府决定。

3．严肃奖惩纪律,严禁弄虚作假,一旦发现,不予奖励, 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考核发放方式

1.考核奖由镇综合指挥室根据上报信息的有效性、数量等进行统计核对后,报镇“四个平台”建设领导小组批准同意,按标准统一发放到各网格员。

2.考核经费每季度发放一次，特殊情况也可“一事一奖”,即时奖励。

3.同一信息有两个以上人员上报的, 以最先上报者确定为考核对象。

4.村主职干部以及村监委主任担任村网格长、网格员的不享受该考核奖励制度，但相关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考核。

**三、退出机制**

网格员管理严格按照要求进行考核，如发生以下情况则主动退出网格员队伍：

1.未按上级要求完成各项任务，对村中日常事务以及中心工作不支持不配合的。

2.每月信息考核连续三个月未完成或一个月未报送任何本网格辖区内相关事件信息的。

3.网格员本人及近亲属出现非正常上访事件的。

4.网格员因病因事连续三个月无法履行网格员职责的。

5.网格员本人觉得不胜任自动退出且报请镇“四个平台”建设领导小组同意的。

6.原则上随时间推移年龄超出60周岁的在下一年度自动退出，表现优秀的网格员最高可延用至65周岁。

网格员队伍不随着村级换届选举而发生随意变动。对因故退出需填补相应空缺的由村两委推荐相关符合人员并报请镇“四个平台”建设领导小组审批。

网格员相应的岗位职责、任务清单、信息采集清单、信息处置、工作纪律等详见网格员工作手册。